



第六條附件一

附件一

小水力發電示範獎勵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一、申請人資料

申請人	姓名或 機構名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地址			
負責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地址			
聯絡人	姓名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電子信箱	
申請人印信				

二、申請獎勵案場資訊

申請獎勵類別(請勾選案場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既有案場				
(1)完工日期：				
(2)登記文件核發日期： (電業執照、自用發電設備登記證或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備登記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設置中案場				
(1)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同意備案文件取得日期：				
(2)預計申請併聯審查日期：				
案場基本資訊				
設置場址	地址	市(縣)	區(鄉鎮市)	里(村) 鄰
	地號			
小水力發電 設備登記人		裝置容量(瓩)		
若為公有標租案場請填列資訊及檢附相關文件(如決標通知、標租契約等)				
案場名稱:				
主管機關:				

三、申請人檢附文件自評

檢附文件: (以下文件請提供 A4 格式影本, 依實際檢附情形勾填)	檢附資料	
	是	否
小水力發電示範獎勵案場計畫書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小水力發電示範獎勵審查評分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之公司/身分證明文件 (依法立案或登記等之證明、效期內之負責人證明文件及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各一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電業執照、自用發電設備登記證或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備登記文件 (申請獎勵類別為設置中案場者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同意備案文件(申請獎勵類別為既有案場者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足以證明小水力發電示範獎勵審查評分表各評比項目之相關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 (非屬公職人員或關係人者免填)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公有標租場域請填列及檢附案場相關資料如標租契約、決標通知等 (非屬標租場域者免填)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聲明與切結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未獲政府機關核准與本辦法相關之項目之獎勵或補助經費。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已知悉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規定, 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與公職人員服務之機關團體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為補助或交易行為前, 應主動於申請文件內據實表明其身分關係。		
<p>茲聲明本申請表及檢附文件均據實填報且無偽造</p> <p>申請人簽名或蓋章: _____</p>		

注意事項:

- 一、申請人保證所提文件真實無誤, 如有虛偽、造假、隱匿或不實者, 願無異議喪失申請資格, 涉及刑法及其他法律部分並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 二、申請人所附的一切文件僅供申請獎勵時作為審查之用, 機關不對申請書做實質認定。
- 三、身分證明文件, 依身分別應檢附證明文件如下:
 1. 以自然人申請者, 應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2. 以公司法人申請者, 應檢附公司最新登記 (變更) 事項表抄錄影本
 3. 以獨資或合夥申請者, 應檢附商業登記核准證明文件、負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4. 以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立、登記或經報備之非法人團體 (組織) 申請者, 應檢附登記、設立或報備之相關證明文件及管理人或代表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申請表及檢附文件務必據實填報, 填報不實者, 應負相關法律責任)